

证券代码：600733 证券简称：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71
债券代码：155731 债券简称：19 北新能
债券代码：155793 债券简称：19 新能 02

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关于拨付 2020 年一季度经济贡献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》(京开财审建[2020]401 号)，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汽新能源”）于近日收到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拨付的 2020 年一季度经济贡献增长奖励资金 29,543,212.89 元。

二、 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. 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等相关规定，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。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北汽新能源获得的以上政府补助拟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

2.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上述政府补助的获得预计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人民币 29,543,212.89 元，拟计入其他收益科目。

3. 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本次所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尚未经专业机构审计，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28日